**福****州市工业企业节约用水报表**

表 号：FZJS01

制定机关：福州市城乡建设局

批准机关：福州市统计局

批准文号：榕统制字〔2023〕1号

有效期至：2024年12月

附件1

企业名称：

单位详细地址：

行业代码：

 年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计划用水户号 |  | 计划用水指标（m3） |  | 用水器具（件、套） | 用水器具 |  |
| 节水型器具（件、套） |  |
| 节水型器具普及率（%） |  |
| 取水总量Q（新水） | 重复用水量C | 总用水量Q总（m3） | 重复利用率R（%） |
| 自来水（m3） | 自备水源（m3） | 其它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间接冷却水循环量（m3） | 工艺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锅炉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其他重复用水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
| 地表水 | 地下水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 | 本年度节水项目 | 附属用水 |
| 雨水利用量（m3） | 再生水利用量（m3） | 其他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完成项目数（项） | 投资（万元） | 节水效果（万m3/年） | 绿地面积（m2） | 绿化用水量（m3） | 其它用水（m3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主要产品取水 | 工业万元产值取水 | 职工生活用水 |
| 主产品名称 | 产量 | 产品取水量（m3） | 单位产品取水量 | 总产值G（万元） | 工业万元产值取水量QG（m3/万元） | 职工人数（单位：人） | 生活取水量（m3） | 人均生活取水量（升/人·日） |
| 数值 | 单位 | 数值 | 单位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
单位负责人： 统计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报出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

1. 统计范围：福州市区工业法人及产业活动单位；2、报送时间及方式：4月30日前，以线上系统或线下纸质填报形式报送上一年度报表；

3、Q总=Q+C，R=C/ Q总，QG=Q/G；4、有多个计划用水户号应全部填写；计划指标为所有计划用水户号指标之和；5、其他水包括外购蒸汽冷凝水等；

6、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：工业企业取自海水、苦咸水、矿井水、雨水和城镇污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水的总量；

①雨水利用量：指经工程化收集于处理后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回用雨水量，包括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。回用量参照《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》（GB50555-2010）计算；②再生水回用量：是指污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再生水，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（不包括工业企业内部的回用水）。

**福州市单位（机关）、学校节约用水报表**

表 号：FZJS02

制定机关：福州市城乡建设局

批准机关：福州市统计局

批准文号：榕统制字〔2023〕1号

有效期至：2024年12月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详细地址：

 年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计划用水户号 |  | 计划用水指标（m3） |  | 用水器具（件、套） | 用水器具 |  |
| 节水型器具（件、套） |  |
| 节水型器具普及率（%） |  |
| 取水总量Q（新水） | 重复用水量C | 总用水量 Q总（m3） | 重复利用率R（%） |
| 自来水（m3） | 自备水源（m3） | 其它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间接冷却水循环量（m3） | 工艺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锅炉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其他重复用水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
| 地表水 | 地下水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 | 本年度节水项目 | 附属用水M |
| 雨水利用量（m3） | 再生水利用量（m3） | 其他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完成项目数（项） | 投资（万元） | 节水效果（万m3/年） | 绿地面积（m2） | 绿化用水量（m3） | 其它用水（m3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经营用水情况（综合零售、汽车客运、公园等单位填写） | 生活用水（学校、机关、事业单位等单位填写） |
| 经营项目 | 经营项目P1（万元/平方米/辆等） | 取水单耗 Q P1 | 用水人数 P2（人） | 人均生活取水量 Q P2（升/人·日） |
| 数值 | 单位 | 数值 | 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单位负责人： 统计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报出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

1、统计范围：福州市区单位（机关）、学校法人及产业活动单位；2、报送时间及方式：4月30日前，以线上系统或线下纸质填报形式报送上一年度报表；

3、Q总=Q+C，R=C/ Q总，Q P1= Q/ P1，Q P2=Q / P2÷365日×1000；4、有多个计划用水户号应全部填写；计划指标为所有计划用水户号指标之和。5、其他水包括外购蒸汽冷凝水等；

6、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：工业企业取自海水、苦咸水、矿井水、雨水和城镇污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水的总量；7、存在办公、餐饮、店面、酒店、特种行业在同一栋大楼的情况时，可在“经营用水情况”一栏分别填写经营项目及取水单耗情况；

①雨水利用量：指经工程化收集于处理后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回用雨水量，包括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。回用量参照《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》（GB50555-2010）计算；②再生水回用量：是指污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再生水，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（不包括工业企业内部的回用水）。

**福州市医疗行业节约用水报表**

表 号：FZJS03

制定机关：福州市城乡建设局

批准机关：福州市统计局

批准文号：榕统制字〔2023〕1号

有效期至：2024年12月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详细地址：

 年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计划用水户号 |  | 计划用水指标（m3） |  | 用水器具（件、套） | 用水器具 |  |
| 节水型器具（件、套） |  |
| 节水型器具普及率（%） |  |
| 取水总量Q（新水） | 重复用水量C | 总用水量 Q总（m3） | 重复利用率R（%） |
| 自来水（m3） | 自备水源（m3） | 其它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间接冷却水循环量（m3） | 工艺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锅炉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其他重复用水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
| 地表水 | 地下水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 | 本年度节水项目 | 附属用水 |
| 雨水利用量（m3） | 再生水利用量（m3） | 其他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完成项目数（项） | 投资（万元） | 节水效果（万m3/年） | 绿地面积（m2） | 绿化用水量（m3） | 其它用水（m3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医疗用水情况 |
| 门诊部年用水量（m3） | 年就诊人数（人/次） | 门诊人均用水量（升/人·次） | 住院部年用水量（m3） | 病房总床位（床） | 病床平均日用水量(升/床·日) |
|  |  |  |  |  |  |

单位负责人： 统计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报出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

1、统计范围：福州市区医疗行业法人及产业活动单位；2、报送时间及方式：4月30日前，以线上系统或线下纸质填报形式报送上一年度报表；

3、Q总=Q+C，R=C/ Q总；4、有多个计划用水户号应全部填写；计划指标为所有计划用水户号指标之和。5、其他水包括外购蒸汽冷凝水等；

6、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：工业企业取自海水、苦咸水、矿井水、雨水和城镇污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水的总量；

①雨水利用量：指经工程化收集于处理后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回用雨水量，包括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。回用量参照《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》（GB50555-2010）计算；

②再生水回用量：是指污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再生水，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（不包括工业企业内部的回用水）。

**福州市酒店（洗浴、洗车、洗涤）行业节约用水报表**

表 号：FZJS04

制定机关：福州市城乡建设局

批准机关：福州市统计局

批准文号：榕统制字〔2023〕1号

有效期至：2024年12月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详细地址：

 年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计划用水户号 |  | 计划用水指标（m3） |  | 用水器具（件、套） | 用水器具 |  |
| 节水型器具（件、套） |  |
| 节水型器具普及率（%） |  |
| 取水总量Q（新水） | 重复用水量C | 总用水量Q总（m3） | 重复利用率R（%） |
| 自来水（m3） | 自备水源（m3） | 其它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间接冷却水循环量（m3） | 工艺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锅炉用水回用量（m3） | 其他重复用水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
| 地表水 | 地下水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 | 本年度节水项目 | 附属用水 |
| 雨水利用量（m3） | 再生水利用量（m3） | 其他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（m3） | 合计（m3） | 完成项目数（项） | 投资（万元） | 节水效果（万m3/年） | 绿地面积（m2） | 绿化用水量（m3） | 其它用水（m3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经营用水情况 |
| 客房年用水量（m3） | 客房床位数（床） | 客房入住率(%) | 客房平均用水量（升/床.日） | 洗浴中心年用水量（m3） | 洗浴人数（人/次） | 洗浴人均用水量(升/人.次)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洗涤中心年用水量（m3） | 洗涤数量（公斤） | 洗涤平均用水量（升/公斤） | 洗车中心年用水量（m3） | 洗车数量(车/次) | 洗车平均用水量(升/车·次) |
|  |  |  |  |  |  |

单位负责人： 统计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报出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表说明：

1、统计范围：福州市区酒店(洗浴、洗车、洗涤)行业法人及产业活动单位；2、报送时间及方式：4月30日前，以线上系统或线下纸质填报形式报送上一年度报表；

3、Q总=Q+C，R=C/ Q总；4、有多个计划用水户号应全部填写；计划指标为所有计划用水户号指标之和；5、其他水包括外购蒸汽冷凝水等；

6、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量：工业企业取自海水、苦咸水、矿井水、雨水和城镇污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资源的水的总量；

①雨水利用量：指经工程化收集于处理后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回用雨水量，包括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。回用量参照《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》（GB50555-2010）计算；②再生水回用量：是指污水经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相应水质标准的再生水，回用于工业、生态环境、市政杂用、绿化等方面的水量（不包括工业企业内部的回用水）。